

股票简称：国信证券 证券代码：002736 编号：2015-035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次级债券发行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5年2月16日，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次级债券的议案》，同意公司发行次级债券的规模不超过600亿元，可一次或分次发行，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内确定每期次级债券的规模、期限，在合法合规的前提下决定融资资金用途等，授权期限为两年。

公司2015年第二期发行的次级债券名称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二期次级债券”。本期次级债券期限为3年期，固定利率，债券简称为“15国信02”，债券代码为“118920”，预计发行规模为人民币50亿元。

本期次级债券发行工作已于2015年3月20日结束，最终发行规模为人民币50亿元，期限为3年期，票面利率为5.55%。

公司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履行相关报备及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二十三日

股票代码：300175 证券简称：朗源股份 公告编号：2015-015

**朗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
发行股票预案披露提示暨复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朗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影响，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2月9日开市起停牌。其后，分别于2015年2月16日、2015年3月2日、2015年3月9日、2015年3月16日发布《朗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

本次拟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朗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已于2015年3月20日在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公司股票将于2015年3月23日上午开市起复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朗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二十日

股票代码：600522 证券简称：中天科技 公告编号：临2015-005

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重大事项停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因本公司正在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宜，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已于2015年3月9日起停牌，并分别于2015年3月9日和2015年3月16日发布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2015-003号）和《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2015-004号）。

现经公司确认，公司目前正在筹划的重大事项拟为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鉴于该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为保护公司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自2015年3月23日起预计停牌不超过一个月。

在此期间，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其他相关规定，组织独立财务顾问、审计机构、评估机构、法律顾问等相关中介机构开展各项工作。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三月二十一日

股票代码：002742 股票简称：三圣特材 公告编号：2015-008号

**重庆三圣特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大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2015年3月20日接到公司股东通知，公司第一、二大股东潘先文先生、周廷娥女士于2015年3月10日分别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票12,281,374股和6,938,626股质押给信托理财产品有限公司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回购交易业务，质押期限为36个月。

截至本公告日，潘先文先生持有本公司股票47,398,86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9.37%，其中质押股份数额为12,281,374股，其所持本公司股份的25.87%，占本公司股本96,000,000股的12.7%。周廷娥女士持有本公司股票6,938,62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23%，其中质押股份数额为6,938,626股，占其所持本公司股份的100%，占本公司股本96,000,000股的7.23%。

特此公告。

重庆三圣特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3月20日

股票代码：002037 证券简称：久联发展 公告编号：2015-10

**贵州久联民爆器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进展及延期复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因公司控股股东久联民爆集团有限公司正在筹划涉及本公司的重要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久联发展，股票代码：002037）自2015年2月2日下午13:00起停牌，2月3日公司发布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2月9日、2月16日、3月2日、3月9日、3月16日分别发布了《重大事项进展及延期复牌公告》。

在停牌期间经公司控股股东沟通过，该重大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并处于论证、沟通阶段。鉴于上述情况，为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于2015年3月23日（星期一）起继续停牌，待相关事项确定后，公司将予以及时披露并复牌。

停牌期间，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的规定，根据重大事项进展及决策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贵州久联民爆器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3月20日

股票代码：600438 证券简称：通威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5-011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5年2月10日发布了《通威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2015-005号），公司股票自2月10日 月 11 日起停牌。公司于2015年3月10日发布了《通威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2015-009号），公司股票自月11日起继续停牌，继续停牌时间预计不超过1个月。

目前，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项目，有序开展审计、评估、尽职调查等各项工作。公司拟于近期与相关中介机构召开重组服务协议。

因相关程序仍在进行中，有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切实维护投资者利益，在停牌期间公司将继续根据重大资产重组项目的进展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二十三日

股票代码：600667 证券简称：太极实业 编号：临2015-016

股票代码：122306,122347 证券简称：太极实业 编号：临2015-016

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因本公司控股股东正在筹划涉及本公司的重大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太极实业，股票代码：600667）于2015年1月16日起停牌，2015年1月16日，本公司发布了《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2015-003号），本公司控股股东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对本公司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股票自2015年1月16日起预计停牌不超过一个月。因重组工作仍在持续进行中，方案仍具有不确定性。本公司于2015年2月16日发布了《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2015-005号），公司股票自2015年2月16日起预计继续停牌不超过一个月。本公司于2015年3月9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继续停牌的议案》；本公司于2015年3月16日发布了《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2015-015号），公司股票自2015年3月16日起继续停牌，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一

个月。

截至目前，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的审计、评估、尽职调查等各项工作正在积极推进。因有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了维护投资者的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工作的有关规定，本公司股票将暂停交易，并将每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召开董事会审议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者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待公告后复牌。

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3月23日

股票代码：002446 证券简称：广东盛路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广东盛路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1月12日开市起临时停牌，并于2015年1月13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公司于2015年1月13日、2015年1月19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

目前，公司确认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为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并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2015年1月29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季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2015年2月2日，2015年2月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继续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交所关于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的有关规定，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进展公告，直至相关事项初步确定并予以披露后恢复交易，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盛路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二十三日

股票代码：002311 证券简称：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有关规定的规定，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大集团”、“公司”）完成了《公司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所涉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的授予登记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概况

1.2014年8月26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

2.2015年1月19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季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

3.2015年2月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4.2015年3月1日，公司第三次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

5.2015年3月10日，公司召开了第三次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

6.2015年3月13日，公司召开了第三次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

7.2015年3月16日，公司召开了第三次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

8.2015年3月19日，公司召开了第三次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

9.2015年3月20日，公司召开了第三次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

10.2015年3月23日，公司召开了第三次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

11.2015年3月24日，公司召开了第三次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

12.2015年3月25日，公司召开了第三次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

13.2015年3月26日，公司召开了第三次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

14.2015年3月27日，公司召开了第三次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

15.2015年3月28日，公司召开了第三次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

16.2015年3月29日，公司召开了第三次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

17.2015年3月30日，公司召开了第三次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

18.2015年3月31日，公司召开了第三次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

19.2015年3月31日，公司召开了第三次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

20.2015年3月31日，公司召开了第三次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

21.2015年3月31日，公司召开了第三次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

22.2015年3月31日，公司召开了第三次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

23.2015年3月31日，公司召开了第三次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

24.2015年3月31日，公司召开了第三次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

25.2015年3月31日，公司召开了第三次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

26.2015年3月31日，公司召开了第三次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

27.2015年3月31日，公司召开了第三次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

28.2015年3月31日，公司召开了第三次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

29.2015年3月31日，公司召开了第三次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

30.2015年3月31日，公司召开了第三次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

31.2015年3月31日，公司召开了第三次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

32.2015年3月31日，公司召开了第三次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

33.2015年3月31日，公司召开了第三次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

34.2015年3月31日，公司召开了第三次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

35.2015年3月31日，公司召开了第三次董事会第